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0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18元，共计募集资金30,36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273.58万元（承销费和保荐费共计2,367.92万元，已预付94.3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8,086.4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55.5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536.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9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053.89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5.29万元；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9.58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及理财收益等的净额为577.0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833.48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及理财收益等的净额为782.32万元。

经2017年9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

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 2017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本期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30,000.00 万元，累计收回本金 45,000.00 万元，取得收益共计 453.56 万元。截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本期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16,000.00 万元，累计收回本金 8,000.00 万元，取得收益共计 83.15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485.3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理财收益 782.3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6,536.51
减：以前年度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053.89
加：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05.29
减：本年度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2,779.58
加：本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	577.03

续费及理财收益等的净额	
等于：募集资金余额	12,485.35
其中：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8,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485.3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备注
杭州银行西湖支行	3301 0401 6000 7715 447	44,853,452.15	
合计		44,853,452.1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纵横通信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认为，纵横通信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纵横通信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 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 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536.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79.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33.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否	26,536.51	26,536.51	26,536.51	12,779.58	14,833.48	-11,703.03	55.90	2019.11	1,244.78	是	否
合计	—	26,536.51	26,536.51	26,536.51	12,779.58	14,833.48	-11,703.03	55.90	—	1,244.7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17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p>公司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p>经 2017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本期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30,000.00 万元，累计收回本金 45,000.00 万元，取得收益共计 453.56 万元。截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经 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本期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16,000.00 万元，累计收回本金 8000.00 万元，取得收益共计 83.15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